

基督作我們贖罪祭的啓示、珍賞與應用

讀經：利四 1~35，六 25~27，約一 29，三 14，羅八 3，林後五 21，約壹一 5~9

週 一

壹 單數的罪是指我們性情裏內住的罪（羅八 3，林後五 21，來九 26），而複數的罪是指罪的行為，就是內住之罪的果子（賽五三 5 上，林前十五 3，彼前二 24，來九 28）：

- 一 魔鬼撒但是罪的源頭—結二八 16~17，約八 44，參林後十二 7，彼前五 8、5，腓二 8，約十四 30：
 - 1 由於人的墮落，撒但的個格與人的魂成爲一，並且撒但被接受到人的身體裏，成爲罪，就是在人肉體肢體裏作工的惡—創三 1、4~5，羅五 12、19 上，七 18 上、14 下、17、20~21。
 - 2 因爲魔鬼是罪人的父，說謊者的父，所以罪人是魔鬼的兒女—約八 44，約壹三 10。
 - 3 我們是在罪孽裏生的，在母腹裏就有在亞當裏的罪，生來就有蛇的毒，使我們成爲蛇類，毒蛇之種—詩五一 5，約九 34，太二三 33，三 7。
- 二 罪是那惡者撒但的邪惡性情；撒但藉着亞當的墮落，已經將他自己注射到人裏面，如今成了罪的性情，作爲律在墮落的人裏面居住、行動並作工—羅五 12、21，六 14，七 11、17、20。
- 三 罪就是不法—約壹三 4，帖後二 3、7~8。

貳 無意中犯了罪（利四 2），表徵在我們墮落性情裏的罪，就是從撒但藉着亞當進到人類裏面內住的罪（羅五 12），使我們無意中就犯罪（七 19~20）：

- 一 這罪在羅馬七章是人位化的（見 8 節註 1），乃是撒但邪惡的性情，甚至就是撒但自己，住在我們墮落的肉體裏（17~18 上、20、23）；既然我們的肉體與罪是一（八 3），我們出於肉體所作的，不論善惡，就都是罪。
- 二 不僅如此，因為肉體是指墮落的人（創六 3，羅三 20），所以每一個墮落的人都是罪（林後五 21 與註 2）。

週 二

三 贖罪祭（利四 1~35）表徵基督替我們成為罪，在十字架上藉着死定罪了罪（1~3、13~14、22~23、27~28，羅八 3）：

- 一 話就是神，化身成為肉體，有罪之肉體的樣式，也就是有墮落之人的樣式—約一 1、14，羅八 3：
 - 1 雖然基督僅僅有墮落之人的樣式，然而祂在十字架上時，神把那個樣式算作真實的一林後五 21。
 - 2 因着罪、舊人、撒但、世界以及這世界的王，都與肉體是一，當基督在肉體裏受死時，罪就被定罪（羅八 3），舊人被釘十字架（六 6），撒但被廢除（來二 14），世界受審判，這世界的王也被趕出去（約十二 31）。
 - 3 因此，藉着基督在肉體裏的死，一切消極的事物都受了對付；這就是贖罪祭的功效— 一 29。
- 二 藉着基督在蛇的形狀裏受死，那在人的肉體裏之撒但的邪惡性情就在十字架上受了審判，使信徒可以得着永遠的生命—三 14~16，一 14，羅八 3。

- 三 基督是那不知罪的，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祂裏面成為神的義—林後五 21。

週 三

肆 我們重生後，仍需每天取用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（約壹一 8，出二九 35~36），並作我們的贖愆祭（約壹一 9）：

- 一 按手在供物頭上，表徵獻祭者與供物聯結—利四 4、15、24、29、33。
- 二 取用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，意思是墮落之人性情中的罪被定罪（羅八 3），我們的舊人被對付（六 6），撒但這罪的本身被廢除（來二 14），世界受審判，世界的王被趕出去（約十二 31）：
 - 1 『世界的王』這辭裏的『王』，含示權勢或權力，以及爭奪權力—路四 5~8，參太二十 20~21、24，約三 9。
 - 2 爭奪權力是肉體、罪、舊人、撒但、世界和世界之王的結果，結局—加五 16~17、24~26。
 - 3 罪包括爭權，罪的律是與神相爭的自動能力、力量和動力—羅七 23，八 2。

週 四

- 三 藉着我們與那是光的神（約壹一 5，西一 12）有真實、親密、活潑、愛的交通，我們就看見自己是有罪的（約壹一 5~9），而取用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：
- 1 我們越愛主並享受祂，就越認識我們是多麼邪惡—賽六 5，路五 8，羅七 18。
 - 2 領悟我們有罪的性情，並取用基督為我們的贖罪祭，就使我們受審判並被降服，這樣的領悟保守我們，因為這使我們對自己沒有任何信心—腓三 3，參出四 6。

第六週 • 綱目

- 3 我們該從大衛的經歷中學習不要對自己有絲毫的信心—詩五一。
- 4 神用苦痛的方法讓我們失敗，給我們看見我們是多麼可怕、醜陋和可憎，使我們棄絕一切出於己的，完全倚靠神—參利六 28，申八 2，路二二 31~32，羅八 28。

週 五

- 四 我們享受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就是絕對爲着神的一位，我們纔知道自己是何等有罪，而能享受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—利六 25~27：
 - 1 人是神所造的，目的是要彰顯神並代表神，不該爲着神以外的事物，乃該絕對爲着神—創一 26，賽四三 7。
 - 2 凡我們出於自己所作的，無論是好或壞，都是爲自己作的；既是爲自己作而不是爲神作的，在神眼中都是有罪的：
 - a 我們若爲着自己而事奉主，這乃是罪—民十八 1，王下五 20~27，太七 22~23。
 - b 我們若宣揚自己，這乃是罪—林後四 5。
 - c 我們行義，就如施捨、禱告、禁食，若是爲着自己，好表現並炫耀自己，這乃是罪—太六 1~6。
 - d 我們愛別人若是爲着自己—爲着我們的名聲、地位、利益和驕傲—這乃是罪—路十四 12~14。
 - e 我們養育兒女若是爲着我們自己和我們的未來，這乃是罪—參林前七 14。

週 六

伍 贖罪祭的血有四種功效：

- 一 有些血被帶進會幕，在耶和華面前對着至聖所的幔子彈七次（利四 5~6、16~17），表徵基督的血已被帶到諸天之上的至聖所裏，使我們得救贖（來九 12）。

- 二 有些血被抹在香壇的四角上（利四 7 上、18 上），表徵基督之血的救贖是有功效的，使我們藉着在禱告中接觸神，而被帶到神面前（來十 19）。
 - 三 有些血被抹在燔祭壇的四角上（利四 25 上、30 上、34 上），表徵基督的血爲着救贖我們是有功效的（弗一 7，彼前一 18~19）。
 - 四 其餘的血倒在燔祭壇的基部（利四 7 下、18 下、25 下、30 下、34 下），表徵基督的血在十字架上倒出，使我們的良心平安，向我們保證我們得神救贖並蒙神悅納（來九 14）。
- 陸 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，在肉體中定罪了罪，結果我們就能不照着肉體，只照着靈而行一羅八 3~4。**

晨興餽養

羅五 12 這就如罪是藉着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藉着罪來的，於是死就徧及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。
詩五一 5 看哪，我是在罪孽裏生的，我母親在罪中懷了我。
林前十五 3 我從前所領受又傳與你們的，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。

新約用單數的罪和複數的罪說到罪的問題。單數的罪是指內住的罪，是從撒但藉着亞當進入人類裏面（羅五 12），這是羅馬書第二段，五章十二節至八章十三節（七章五節除外，那裏是說到諸罪）所對付的。複數的罪是指罪的行為，即內住之罪的果子，是羅馬書第一段，一章十八節至五章十一節所對付的。然而，約壹一章七節單數的罪連同形容詞『一切的』，不是指內住的罪，乃是指我們重生後所犯的每一個罪（10）。

約壹一章八節……是說到內住的罪，就是我們與生俱來的罪。這是羅馬五章十二節所說的罪。我們若說我們得救重生後就沒有罪，便是自欺。雖然我們得救重生了，也尋求主、愛主、與祂有交通，但我們仍有罪住在裏面。這是事實，我們若否認，真理就不在我們裏面。

約壹一章九節……是指承認我們重生以後的罪行，不是指承認重生以前的罪行。這節的『罪』（原文，複數）是指罪行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一九三至一九四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因為魔鬼是罪人的父，所以罪人是魔鬼的兒女（約壹三 10）。魔鬼是那古蛇（啓十二 9，二十 2），罪人也是蛇類，毒蛇之種（太二三 33，三 7）。因此，罪人需要主在蛇的形狀裏，為他們在十字架被舉起來（約三 14），不只救他們脫離罪，也救他們脫離罪的源頭，魔鬼（來二 14）（聖經恢復本，約八 44 註 1）。

到羅馬五章十一節為止，這卷書已經對付過複數的罪；從十二節起，開始對付單數的罪。五至八章，似乎把『罪』人位化了。罪不僅是行爲，乃是像一個人，能進入（五 12），作王（21），在人身上作主（六 14），誘騙並殺死人（七 11），住在人裏面，叫人作自己所不願意的（17、20）。罪是活的（9），而且非常活躍，所以罪必是那惡者撒但的邪惡性情。撒但藉着亞當的墮落，已經將他自己注射到人裏面，如今成了罪的性情，居住、行動並作工在墮落的人裏面。這單數、內住、人位化的罪性，是一切複數、外面罪行的根源（羅五 12 註 1）。

不法（約壹三 4），即沒有律法。不是指沒有摩西的律法（參羅五 13），因為在頒賜摩西的律法以前，罪已經在世界上了。這裏的沒有律法，是指沒有或不在神管治人的原則之下。行不法就是在神管治人的原則以外，不在這原則之下過生活。所以不法就是罪，或者反過來說，罪就是不法（約壹三 4 註 3）。

犯了罪（利四 2），或，有了過錯，作了錯事。這裏無意中犯了罪，表徵在我們墮落性情裏的罪，就是從撒但藉着亞當進到人類裏面內住的罪（羅五 12），使我們無意中就犯罪（七 19~20）。這罪在羅馬七章是人位化的（見 8 註 1），乃是撒但邪惡的性情，甚至就是撒但自己，住在我們墮落的肉體裏（17~18 上、20、23，與 18 註 2）。既然我們的肉體與罪是一（八 3），我們出於肉體所作的，不論善惡，就都是罪。不僅如此，因為肉體是指墮落的人（創六 3，羅三 20），所以每一個墮落的人都是罪（林後五 21 與註 2）（利四 2 註 1）。

參讀：利未記生命讀經，第十八篇。

亮光與靈感： _____

晨興餽養

羅八 3 律法因肉體而軟弱，有所不能的，神，既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裏，並爲着罪，差來了自己的兒子，就在肉體中定罪了罪。

林後五 21 神使那不知罪的，替我們成爲罪，好叫我們在祂裏面成爲神的義。

贖罪祭表徵基督是爲着神子民之罪的供物。……我們的罪（單數）由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所對付（利四，羅八 3，林後五 21，來九 26）；我們的諸罪（複數），過犯，由基督作我們的贖愆祭所擔負（利五，賽五三 5-6、11，林前十五 3，彼前二 24，來九 28）。基督是神的羔羊，除去罪的總和一內在的罪與外在的諸罪（賽五三 10，約一 29）。

話就是神，化身成爲肉體，有罪之肉體的樣式，也就是有墮落之人的樣式（約一 1、14，與 14 註 2 一段，羅八 3 與註 3）。基督在肉體裏被釘十字架，且在肉體裏死了（彼前三 18 下）。雖然基督僅僅有墮落之人的樣式，然而祂在十字架上時，神把那個樣式算作真實的。因着罪、舊人、撒但、世界以及這世界的王，都與肉體是一，當基督在肉體裏受死時，罪就被定罪（羅八 3），舊人被釘十字架（六 6），撒但被廢除（來二 14），世界受審判，這世界的王也被趕出去（約十二 31）。因此，藉着基督在肉體裏的死，一切消極的事物都受了對付。這就是贖罪祭的功效（聖經恢復本，利四 3 註 4）。

信息選讀

約翰一章十四節說，『話成了肉體。』這裏的肉體是甚麼意思？按整卷約翰福音來看，十四節的肉體是指墮落、有罪的人。神，就是話，成了墮落、有罪的人，但只有其樣式。保羅在羅馬八章三節把這點說得很清楚。他在那裏告訴我們，神『在罪之肉體的樣式

裏……差來了自己的兒子』。這證明約翰一章十四節的『肉體』乃是罪的肉體。成為肉體的意思是神成為罪人的樣式。雷黎博士(Dr. Ryrie)在這節的註解裏說，『耶穌基督是獨一的，因為祂從永遠就是神，卻在成為肉體裏使自己與有罪的人性聯合。』

銅蛇的豫表(三 14, 民二一 4-9)指明基督所有的，並不是罪的肉體，只是罪之肉體的樣式。以色列人在曠野時犯罪得罪神，為火蛇所咬，瀕臨死亡。那時，在神眼中，他們已經是死的。神囑咐摩西舉起銅蛇，叫銅蛇替他們受神的審判；他們仰望那銅蛇，就得救而活了。銅蛇是他們的救主。這乃是豫表。在約翰三章十四節，主耶穌將這豫表應用到自己身上，表明當祂在肉體裏時，用保羅的話說，祂乃是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裏，就是銅蛇的形狀裏，有蛇形而無蛇毒。基督成為罪之肉體的樣式，卻與肉體的罪無分無關(林後五 21, 來四 15)。銅蛇是基督作我們救主的豫表。『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叫一切信入祂的都得永遠的生命。』(約三 14-15)

新約強調一個事實，就是基督是在肉體裏被釘十字架，是在肉體裏死的。祂是在神所定罪的肉體裏死的。羅馬八章三節說，『神……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裏，並為着罪，差來了自己的兒子，就在肉體中定罪了罪。』主耶穌在肉體中被釘十字架的時候，神就在肉體中定罪了罪。罪不僅是一件事，乃是一個人位；這人位需要被定罪。藉着主在十字架上的死，神就在肉體中定罪了罪。這就是說，當肉體被釘十字架時，肉體中的罪就被定罪了(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二〇〇至二〇二頁)。

參讀：利未記生命讀經，第十八篇。

亮光與靈感： _____

晨興餽養

約壹一 8~9 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罪，便是自欺，真理就不在我們裏面了。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

利四 3~4 或是受膏的祭司犯罪，……就當爲他所犯的罪，把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犢獻給耶和華作贖罪祭。他要……按手在牛的頭上……。

我們單數的罪，就是在我們性情裏內住的罪（羅七 17），已經藉着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（利四，賽五三 10，羅八 3，林後五 21，來九 26）解決了。我們複數的罪，就是我們的過犯，也已經藉着基督作我們的贖愆祭（利五，賽五三 11，林前十五 3，彼前二 24，來九 28）解決了。我們重生以後，還需要接受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，如約壹一章八節所指明的，以及贖愆祭，如九節所指明的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一九四頁）。

按手在贖罪祭上（利四 4、15、24、29、33），表徵獻祭者與供物聯結（林後五 14）（聖經恢復本，利四 4 註 1）。

信息選讀

按人的觀念，肉體可能看起來很好，也可能很壞。但不管我們是好、是壞，或是不好不壞，只要我們是肉體，我們就是罪。肉體與罪完全是一（羅八 3），罪與撒但也完全是一。事實上，罪就是撒但。不僅如此，撒但與世界是一，世界與世界的王也是一（約十二 31）。這五樣乃是一件東西：肉體、罪、撒但、世界、世界的王（權柄或權勢）。

今天的世界是與肉體、罪、撒但、世界的王關聯着的。這裏的『王』含示權柄或權勢。世界實際上是爲權勢而爭。每個人、每個

國家都在爭權奪勢；到處都在為權力而爭競、敵對。……爭權乃是肉體、罪、撒但、世界、世界的王所產生的結果。

撒但是世界的王，撒但甚至為此而驕傲。以賽亞十四章啓示，他雖然與神接近，卻不以為滿足。他想要在神之上，至少與神不相上下。所以，當聖經定罪罪的時候，就定罪了撒但，也定罪了肉體、世界和爭權。

贖罪祭也表徵，神，既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裏，並為着罪，差來了自己的兒子，就在基督的十字架上，在肉體中定罪了罪（羅八 3）。基督成為肉體，也就是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裏而來（約一 14）。不僅如此，神使基督，那不知罪的，在十字架上替我們成為罪（林後五 21）。當基督在十字架上時，祂是為我們的罪在蛇的形狀裏受了審判（約三 14）。這樣，神就在基督的十字架上，在肉體中定罪了罪。……贖罪祭的功效不僅在於牠對付罪的事實。牠的結果遠超於此。在贖罪祭中，那包含在基督肉體中墮落的人，舊人，也受了對付（羅六 6）；那在墮落之人性情中的罪也被定了罪（八 3）；撒但，罪的本身，也被廢除（來二 14）；世界受了審判；這世界的王也被趕出去（約十二 31）。這是聖經中對贖罪祭之功效的啓示。

保羅在對付罪時，至終摸到更深的事——不僅摸到罪本身，更摸到罪的律（羅七 25，八 2）。……罪的律就是那與神相爭，自然而有的權能、力量和能力。……甚麼時候只要我們有一點為着神的念頭，我們裏面就有個東西升起來勝過我們。這就是罪的律。……這使（保羅）成了一個苦惱的人（七 24）。這就是罪的律，這是罪的更深意義。……我們不該膚淺的，乃該更深的以基督為我們的贖罪祭。這會使我們整個人得到重造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二〇六至二〇九、二一六頁）。

參讀：利未記生命讀經，第十九篇。

晨興餽養

約壹一 5 神就是光，在祂裏面毫無黑暗；這是我們從祂所聽見，現在又報給你們的信息。

7 但我們若在光中行，如同神在光中，就彼此有交通，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

利未記一章一節至六章七節五種祭的次序，乃是約壹一章裏之次序的圖畫。燔祭、素祭以及平安祭，把我們帶進與神的交通裏（3）。藉着與那是光的神交通（5），我們便看見自己是有罪的，我們裏面有罪，外面有諸罪。因此，我們重生後，仍需取用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，如八節所指明，並作我們的贖愆祭，如九節所指明（聖經恢復本，利四 3 註 4）。

信息選讀

以基督為贖罪祭是很深的。我們對贖罪祭的經歷，完全與我們享受主耶穌作我們的燔祭有關。我們越愛主並享受祂，就越認識自己是多麼邪惡。有時，當我們愛主到極點，就會感覺沒有地方隱藏自己。保羅對自己就有這樣的領會。當他尋求主的時候，他看見在自己裏面沒有善。

藉着享受主作燔祭和素祭，我們就看見我們是有罪的。所以我們以祂作贖罪祭，然後以祂作贖愆祭，這就是我們在約壹一章所看見的。我們在神聖的交通裏享受三一神時，就曉得自己裏面仍然有罪，外面仍然犯罪。然後我們接受寶血的洗淨。這成了循環。我們越被洗淨，就越進入與三一神的交通；我們越享受這交通，就越蒙光照；我們越蒙光照，就越看見自己是有罪的，甚至就是罪的本身。我們就是藉着這個循環，蒙拯救脫離自己。實際上，我們是蒙拯救脫離罪、肉體、撒但、世界、世界的王和爭權。我們越享受基督，

就越少與神爭權。至終，我們會把每一寸地位都讓給祂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二二二至二二四頁）。

聖靈對於信徒得救後的第一步工夫，就是要帶領他認識他的自己，好叫他順着神的旨意，棄絕一切從自己來的，而完全依賴神。但是，這是何等的難呢！認識自己是何等的令人沒有光榮呢！棄絕自己是何等的使人難受呢！信徒不認識自己，也不欲認識自己。因着不認識的緣故，就以爲自己是可靠的。因着不欲認識的緣故，就叫聖靈不能在神的亮光中將他的真相啓示給他看。所以，神就不得已要用更苦痛的方法使信徒自知。這個方法，就是任憑信徒失敗。

有時當信徒在靈程上稍微進步的時候，以爲自己現今已經得勝、成聖了；但是，正當他們自滿的時候，神卻讓他們失敗、犯罪，一如別人一般，或者比別人還要厲害，好使他們知道他們自己並不比別人好（倪柝聲文集第一輯第八冊，四七至四八頁）。

我們如果沒有藉着羅馬七章的經歷，看見自己的失敗，我們就不能得勝。你作基督徒這麼多年，主爲甚麼讓你常常跌倒？你要知道主有頂好的意思，主的意思就是要叫你看見你不能。得救之前，你不能作好，得救之後，你也不能作好。主要你說，『我不能。』這樣你就差不多了（倪柝聲文集第二輯第二十二冊，二四八頁）。

參讀：詩篇生命讀經，第二十三篇。

亮光與靈感： _____

晨興餽養

利六 25 你要對亞倫和他兒子們說，贖罪祭的條例乃是這樣：要在宰燔祭牲的地方，在耶和華面前宰贖罪祭牲；這是至聖的。

太六 1、3 你們要小心，不可將你們的義行在人前，故意叫他們注視；不然，在你們諸天之上的父面前，你們就沒有賞賜了。……但你施捨的時候，不要讓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。

要在宰燔祭牲的地方，宰贖罪祭牲（利六 25）。這指明贖罪祭乃是基於燔祭，表徵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，乃是基於祂作燔祭。基督必須是燔祭，使神滿足，纔有資格作我們的贖罪祭。

我們聽到福音而悔改之後，就曉得自己是有罪的。但是直到我們享受了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纔知道我們是何等有罪。燔祭的意思是，神所創造，為着彰顯祂並代表祂的人類，不該為着神以外的事物，乃該絕對為着神。……只有當我們享受基督作我們的燔祭時，我們纔知道自己是何等有罪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二一九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我們若瞭解自己何等有罪，就曉得我們的愛和我們的恨一樣，都可能犯有罪。按倫理說，恨人是錯的，愛人是對的。我們可能以為在神眼中，愛人是蒙悅納的，恨人是不蒙悅納的。但在神眼中，我們都不是為神，乃是為自己而恨人，也是為自己而愛人。從這觀點來看，愛人和恨人都一樣有罪。……只要你是為自己作的，都有罪。

神……創造我們並不是為着我們自己，但我們向祂獨立而活。我們恨人，是向神獨立；我們愛人，也是向神獨立。這就是說，在神看來，我們的恨和我們的愛都是一樣的。……不僅如此，我們的恨與愛都不是出於我們的靈，而是出於我們的肉體，出於善惡知識樹。善惡知識樹表徵撒但。……行惡和行善都可能是出於撒但。我

們必須知道，我們出於自己所作的，無論好壞，都是爲自己作的；既是爲自己作的，就是罪。……我們愛人，可能是爲着自己一爲着自己的名聲、地位、利益和驕傲。……我們這些作父母的基督徒對兒女的愛，……也可能是在肉體裏。新約囑咐我們要在主裏養育我們的兒女。但我們可能是爲着自己和將來而養育兒女。這就是罪。

即使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行事也可能不是爲神而是爲己。我們可能作了很好的事，但深處隱藏的動機卻是爲着自己，那就是罪。譬如，在作見證或禱告時，我們可能想要人人都對我們說『阿們』。……這樣的禱告是有罪的，因牠不是絕對爲着神。

因着我們作屬靈的事時，可能有隱藏的動機，主耶穌曾說到一些人，表面上是爲神作事，實際上是爲着高舉自己。所以，主說，『你們要小心，不可將你們的義行在人前，故意叫他們注視。』（太六1上）論到施捨，祂說，『不要讓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。』（3）論到禱告，祂接着說，『你們禱告的時候，不可像那假冒爲善的人，因爲他們愛站在會堂裏，並十字街口禱告，爲要叫人看見。』（5上）論到禁食，祂說，『你們禁食的時候，不可面帶愁容，像那假冒爲善的人一樣；他們把臉裝得難看，爲要叫人看出他們在禁食。』（16上）我們即使在行義、施捨、禱告、禁食時，也可能與神爭權。在神眼中，行這些事爲自己而不爲神，乃是罪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二一九至二二二頁）。

參讀：利未記生命讀經，第二十篇。

亮光與靈感： _____

晨興餽養

利四 4~6 他要牽公牛到會幕門口、耶和華面前，按手在牛的頭上，把牛宰於耶和華面前。受膏的祭司要取些公牛的血，帶到會幕裏，把指頭蘸於血中，在耶和華面前對着聖所的幔子彈血七次。

贖罪祭要宰於耶和華面前（利四 4、15、24）。這表徵基督作贖罪祭，宰於神前，是神所認可的（賽五三 10 上）。

贖罪祭的血有四種不同的功效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二一一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贖罪祭的血有些被帶進會幕，對着至聖所的幔子彈七次（利四 5~6、16~17），表徵基督的血已被帶到諸天之上的至聖所裏，使我們得救贖（來九 12）。基督的血在至聖所裏，遮蓋我們與神之間的光景。

有些血被抹在香壇的四角上（利四 7 上、18 上），表徵基督之血的救贖是有功效的，使我們得以在禱告中接觸神（來十 19）。這是我們需要藉着血禱告，藉着血在禱告中接觸神的原因。

有些血被抹在燔祭壇的四角上（利四 25 上、30 上、34 上），表徵基督的血爲着救贖我們是有功效的。作贖罪祭之基督的血，把我們帶到神面前，就是帶到至聖所裏面；這血給我們地位和權利，在禱告中接觸神；並且這血爲着我們的救贖是有功效的。

其餘的血倒在燔祭壇的基部（7 下、18 下、25 下、30 下、34 下），表徵基督的血在十字架上倒出，使我們的良心平安，向我們保證我們得神救贖並蒙神悅納。

『凡贖罪祭，若有一些血帶進會幕，在聖所遮罪，這祭物就不可喫，必用火焚燒。』（六 30）這裏所題的遮罪，是在至聖所裏完成的（十六 27）。這表徵基督作贖罪祭，在十字架上對付了我們的罪和有罪的性情，爲我們完成了神的救贖，這完全是爲着神的享受，我們沒有分。

關於基督作贖罪祭，有一分是單單給神的，有一分是給我們有分的。上好的一分是給神享受的。神使基督爲罪人遮罪，在這事上我們無分。……然而，我們傳揚基督，將祂當作贖罪祭供應給人的時候，就能有分於祂。因此，神有祂的分，我們也有我們的分。

這些關於贖罪祭的規則，稱爲『贖罪祭的條例』（六 25）。這指明甚至在享受基督的事上，我們也必須遵循所有在生命裏的規則。在享受基督的方式上，我們不該有自己的揀選；我們必須以神所揀選的方式享受基督。

加拉太六章十五至十六節說，『受割禮不受割禮，都無關緊要，要緊的乃是作新造。凡照這準則而行的，願平安憐憫臨到他們，就是臨到神的以色列。』……這新造的準則會規律我們晚上就寢與早上起來的時間。特別是在主日，這新造的準則會催促我們早點起來，爲聚會禱告，早點到會中與主相會並敬拜主。……照着新造的準則而行，所得的獎賞乃是憐憫和平安。……在主日早晨，我們若照這新造的準則來豫備並赴會，我們就會得着憐憫和平安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二一一至二一二、二七二、二六六至二六七頁）。

參讀：利未記生命讀經，第二十五篇。

亮光與靈感： _____

227

聖靈的豐滿—藉十字架

7 7 7 7 雙副 (英 279, 不同調, 不同律)

降 E 大調

6/8

E^b A^b B^b_7 E^b B^b B^b_7
1 2 3 4 3 4 | 5 4 3 . | 2 2 2 1 2 | 4 3 2 . |
 一 後 是 膏 油 先 是 血, 要 得 滋 潤 先 得 潔;
 E^b A^b B^b_7 E^b B^b B^b_7 E^b
1 2 3 4 3 4 | 5 4 3 . | 2 2 2 1 2 | 3 2 1 . |
 若 非 經 過 各 各 他, 必 不 能 到 五 旬 節。
 A^b E^b B^b F^b_7 B^b
6 6 6 . #5 6 | 1 . 7 6 5 . | 7 7 7 . 6 7 | 2 . 1 6 5 . |
 我 們 若 未 蒙 洗 淨, 能 力 必 不 從 上 傾;
 E^b A^b B^b_7 E^b B^b B^b_7 E^b
1 2 3 4 3 4 | 5 4 3 . | 2 2 2 1 2 | 3 2 1 . |
 我 們 若 要 作 見 證, 必 須 釘 死 己 生 命。
 E^b B^b_7 E^b
5 . 5 3 5 . | 1 . 7 6 5 . | 1 2 3 4 4 | 6 . 5 . |
 (副) 因 此 求 主 藉 十 字 架, 治 死 我 的 魂 生 命;
 A^b E^b B^b_7 E^b
1 . 1 1 5 . | 2 . 1 6 6 . | 5 . 5 5 5 1 | 2 . 1 . ||
 使 我 願 出 重 大 代 價, 來 滿 受 主 的 聖 靈。

- 二 先是用杖擊石磬，後來活水纔溢漫； 先是經過約但河，後是靈感加倍多；
 死亡若未作過工，聖靈必定不充滿。 先受死亡的浸洗，後得榮耀的聖鴿。
 我們若真同主死，願意萬有都損失， 五 當你舉目望禾田，金穀豐盈你稱羨；
 主的能力要降臨，使用我們救亡世。 當念果實未生時，就有麥種死在先。
 三 先是祭壇後是火，若沒喪失就沒果； 若要生命的子粒，須有死亡的經歷；
 若非所有先奉獻，必定不能登寶座。 凡人未到鬻體地，就無聖靈的能力。
 我們若真肯犧牲，捨棄萬事降服神， 六 既是這樣，求我主，使我忠誠走窄路，
 我們必定得能力，因主信託順從人。 除去雄心和大志，只願順服並受苦；
 四 先是豫備瓶子空，後是膏油盛其中； 更大能力我不取，更深的死我所需；
 先是山谷挖成溝，後來活水纔深泓； 但願加畧的意義，完全成功在我軀。

申言稿: _____
